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证券投资理财相关事项的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 2021 年证券投资理财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将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总体证券投资理财额度 230 亿元，其中低风险投资理财额度上限设定为 155 亿元，香港及海外股票等证券投资额度上限为 25 亿元，天津 TCL 中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中环”）投资理财额度上限为 50 亿元。

2022 年 1 月 24 日，TCL 中环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 TCL 中环使用额度不超过 70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基于此，结合上述证券投资理财相关事项，2022 年度，公司拟将 TCL 中环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70 亿元进行合并管理，合并后公司总体投资理财额度由原 230 亿元调整为 250 亿元，占上一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 58.09%。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证券投资理财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证券投资理财相关事项。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情况概述**1、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目的**

公司通过资产管理效率的提升，盈利能力提升，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改善，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低风险理财、证券投资等方式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提高短期财务收益。

2、投资金额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理财总额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本

额度可循环使用。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额度上限为 225 亿元，香港及海外股票等证券投资额度上限仍为 25 亿元，总计理财额度为 250 亿元。

3、投资方式

授权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除 TCL 中环及其子公司外）的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委托理财等低风险投资业务的管理，并对 TCL 中环的低风险投资理财提供管理建议；公司（除 TCL 中环及其子公司外）低风险投资理财额度为 155 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占用香港及海外市场股票等证券投资未使用额度。

授权 TCL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TTI”，本公司于香港的控股子公司）总经理在 25 亿元人民币的投资额度内，可在香港及海外市场从事二级市场股票及其相关衍生品投资、新股申购及基金投资等业务的管理。

TCL 中环在公司总体理财额度内，基于自身决策程序办理低风险理财投资业务，根据 2022 年 1 月 24 日 TCL 中环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由 TCL 中环管理层行使投资理财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 TCL 中环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投资理财额度为 70 亿元人民币。

4、投资期限

期限一般在一年以内。

5、授权有效期

公司理财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有效期 1 年或至下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类事项之日止。

二、理财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理财资金的来源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的用于证券投资。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证券投资理财对公司影响

公司证券投资主要为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运用；从期限看，证券投资期限一般在一年以内，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公司的证券投资可在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适当配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资金运作和对外支付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的影响较大，存在系统性风险。公司已制定并发布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对理财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资金管理、业务风险控制、汇报制度、信息披露、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详尽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执行该制度，坚持规范运作、有效防范风险，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的情况下做好证券投资资金的配置，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组合，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董事会所审议的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理财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计划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我们未发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债券等的交易，以及委托理财的现象；且公司就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理财的行为已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通过资产管理效率的提升，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改善，公司有较为充裕的账面闲置资金，可以用于证券投资理财，提高短期财务收益，公司的证券投资理财在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适当配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资金运作和对外支付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